

证券代码：603728

证券简称：鸣志电器

公告编号：2019-001

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收购海外股权事项的问询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鸣志电器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【2018】2766号《关于对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收购海外股权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（详见公司2018年12月27日披露的《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收购海外股权事项的问询函》的公告》），问询函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前对相关事项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积极组织各方就《问询函》相关事项进行深入分析，鉴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部分事项仍需要进一步补充、完善，公司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披露回复。目前，公司正在加快落实、推进《问询函》回复工作，争取尽快披露《问询函》回复。

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ee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5日